



#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大余县城市管理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一部分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是县政府主管城市管理工作的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县城区管理相关政策措施、规定、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 负责县城区城市管理的规划审批、监督检查、行政执法和综合协调；负责各乡镇城镇管理方面的业务指导、检查、监督。

(三) 研究制定城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和市政、园林绿化、亮化工程质量及管护标准，并组织实施。

(四) 编制城区户外广告设置规划和技术标准，研究制定城区户外广告管理办法。

(五) 编制城区路灯布局规划、灯型、建设；编制城市亮化工程项目规划，并监督管理。

(六) 负责对利用城区建筑物、构筑物、市政公用设施、交通工具、空飘物等载体及城市空间等设置；负责电子显示屏、霓虹灯、灯箱阅报栏、画廊、橱窗、门面牌匾、标语、

条幅等广告、宣传及标准性设施设置的审查、审批、办证和监督管理；负责全城区户外广告资源经营工作。

(七) 负责对城区各类宣传、展销、咨询等临时占道活动进行审批、办证和管理；对城区公用设施开挖进行审批、办证和管理；对城区洗车场（点）的设置进行审批、办证和管理。

(八) 指导和监督城区内地下和空中管线的铺设、架设工作。

(九) 负责数字化城管的规划、建设和指挥调度。

(十) 指导全县农村生活垃圾保洁、收集、处置工作。

(十一) 负责提出城市维护、城市管理资金的年度计划安排意见；对各项城管资金和规费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

(十二) 按有关规定和权限，负责本系统下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劳动、职工教育培训等事项；负责局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的管理；做好城市管理宣传工作；负责系统内安全生产工作。

(十三) 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自然资源局负责主城区内已取得规划许可的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行为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发现违建行为进行立案审查，并将案卷线索移交县城市管理局，由县城市管理局对主城区违章建筑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拆除；对未

取得规划许可的主城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行为由县城管局负责日常监督检查及处置。

(十四)划入城镇排水综合管理职责。负责指导全县城镇生活污水、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全县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负责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污泥处置设施建设运行;负责中心城区排水管理、城市黑臭水整治等职责。

(十五)行政执法职责。行使市容环境卫生含余土、渣土运输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依法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行使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全部行政处罚权;行使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的全部行政处罚权;会同生态环境部门监督管理城区内污水、油污排放及噪音污染;会同交通运输部门做好洗车场、点的布局规划和审批,对其违反城市管理规定,破坏市政设施的行为实施监察。

(十六)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二级

2	大余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二级
3	大余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二级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77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61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9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6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688.7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25.6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34.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86.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812.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5.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636.1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84.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771.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2.45
	30			61	
总计	31	11,884.34	总计	62	11,884.3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84.34	11,449.64					434.70
203	国防支出		25.66	25.66					
20306	国防动员		25.66	25.66					
2030603	人民防空		25.66	2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19	186.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59	145.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66	81.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93	63.93					
20807	就业补助		0.77	0.77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77	0.77					
20808	抚恤		39.83	39.83					
2080801	死亡抚恤		39.83	39.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5	4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5	4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2	3.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53	42.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925.43	9,490.73					434.7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17.77	946.42					171.35
2120101	行政运行		81.18	81.18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18	172.18					
2120104	城管执法		640.93	622.83					18.1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3.48	70.23					153.2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8.45	538.4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8.11	38.1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34	500.3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64.28	800.93					263.3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64.28	800.93					263.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7,188.77	7,188.7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934.53	3,934.5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95.82	395.8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858.42	2,858.4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6	16.1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6	1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19	6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19	6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19	65.19					
229	其他支出		1,636.12	1,636.1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		1,500.00	1,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		1,500.00	1,500.00					
22999	其他支出		136.12	136.12					
2299999	其他支出		136.12	13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771.89	1,048.20	10,723.69			
203	国防支出		25.66			25.66			
20306	国防动员		25.66			25.66			
2030603	人民防空		25.66			2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19		162.32	23.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59		122.50	2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1.66		81.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93		40.83	23.10			
20807	就业补助		0.77			0.77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77			0.77			
20808	抚恤		39.83		39.83				
2080801	死亡抚恤		39.83		39.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5		4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5		4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2		3.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53		42.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812.99		774.94	9,038.0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26.07		500.81	525.25			
2120101	行政运行		81.18		50.58	30.6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18			172.18			
2120104	城管执法		622.83		450.23	172.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9.88			149.8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8.45			538.4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8.11			38.1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34			500.3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3.54		274.13	769.4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43.54		274.13	769.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7,188.77			7,188.7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934.53			3,934.5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95.82			395.82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858.42			2,858.4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6			16.1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6			1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19		6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19		6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19		65.19				
229	其他支出		1,636.12			1,636.1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		1,500.00			1,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		1,500.00			1,500.00			
22999	其他支出		136.12			136.12			
2299999	其他支出		136.12			13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6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688.7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25.66	25.66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6.19	186.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75	45.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490.73	2,301.96	7,188.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19	65.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636.12	136.12	1,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1,449.64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1,449.64	2,760.87	8,688.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11,449.64	<b>总计</b>	64	11,449.64	2,760.87	8,688.7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2,760.87	1,048.20	1,712.67
203	国防支出		25.66			25.66
20306	国防动员		25.66			25.66
2030603	人民防空		25.66			25.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19	162.32		23.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59	122.50		23.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81.66	81.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3.93	40.83		23.10
20807	就业补助		0.77			0.77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77			0.77
20808	抚恤		39.83	39.83		
2080801	死亡抚恤		39.83	39.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5	45.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5	4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2	3.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53	42.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1.96	774.94	1,527.0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6.42	500.81	445.60	
2120101	行政运行		81.18	50.58	30.6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18		172.18	
2120104	城管执法		622.83	450.23	172.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0.23		70.2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38.45		538.4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8.11		38.11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34		500.3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93	274.13	526.8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93	274.13	526.8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6		16.1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16		16.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19	6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19	6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19	65.19		

229	其他支出	136.12		136.12
22999	其他支出	136.12		136.12
2299999	其他支出	136.12		136.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b>工资福利支出</b>	958.61	302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48.83	307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101	基本工资	232.96	30201	办公费	5.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4.22	30202	印刷费	1.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2.76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5.71	30205	水费	0.44	310	<b>资本性支出</b>	0.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72	30206	电费	1.9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85	30207	邮电费	1.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40	30208	取暖费	2.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1	30211	差旅费	1.4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14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39.8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9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6.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30	312	<b>对企业补助</b>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53	31201	资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98.43	公用支出合计					4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688.77	8,688.77			8,688.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88.77	7,188.77			7,188.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7,188.77	7,188.77			7,188.77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934.53	3,934.53			3,934.5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95.82	395.82			395.82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858.42	2,858.42			2,858.42	
229		其他支出		1,500.00	1,500.00			1,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		1,500.00	1,500.00			1,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		1,500.00	1,500.00			1,5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4.60	24.60	21.65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4.00	14.00	13.73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4.00	14.00	13.73
3. 公务接待费	6	10.60	10.60	7.92
(1) 国内接待费	7	—	—	7.9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 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3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9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57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6
1. 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8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8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1884.34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1884.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81.10 万元，增长 21.23%，主要原因：本年新增垃圾分类处理项目收入。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11449.64 万元，占 96.34%；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34.70 万元，占 3.66%。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1884.3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1771.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68.65 万元，增长 20.08%，主要原因：本年新增垃圾分类处理项目支出；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112.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2.45 万元，主要原因：其他资金结转和结余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048.20 万元，占 8.90%；项目支出 10723.69 万元，占 91.1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0.00 万元，占 0.0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529.98 万元，决算数 11449.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4.35%。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17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无相关业务支出。

(二) 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5.66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追加了城南综合市场建设项目防空地下室异地建设费。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34.31 万元，决算数 186.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6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新招录人员，支付死亡抚恤金，调离及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7.16 万元，决算数 4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五)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72.26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项目执行进度缓慢，未能在规定时间节点达到预期的阶段性目标，使得资金拨付缺乏依据。

(六)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542.15 万元，决

算数 949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73.34%。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增加老城区设施改造项目工程、智慧亮化路灯节能改造 PPP 项目、生活垃圾处置费等支出。

(七)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66.99 万元，决算数 6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变动。

(八) 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65.95 万元，决算数 1636.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7.0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新增垃圾分类处理项目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8.20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958.61 万元，比上年减少 81.16 万元，下降 7.81%，主要原因：两违整治工作经费、市场管理工作经费、城管工作经费、智慧城市指挥中心工作经费、垃圾处置费等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41.37 万元，下降 92.93%，主要原因：路灯电费、园林绿化维护经费、市场管理工作经费、南安府古商场管理经费、钨都广场管理费、城管工作经费、智慧城市指挥中心工作经费、垃圾处置费等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9.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60

万元，增长 87.63%，主要原因：支付死亡抚恤金。

(四) 资本性支出 0.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87 万元，下降 93.65%，主要原因：本年度购置设备减少。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4.60 万元，决算数 21.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8.03%；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2.21 万元，下降 9.25%，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预算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支出。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4.00 万元，决算数 13.7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购置公务用车预算安排。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7.6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无购置公务用车预算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4.00 万元，决算数 13.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07%，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87 万元，增长 26.47%，主要原因：车辆维修费增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

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0.60 万元，决算数 7.9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4.73%，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55 万元，增长 47.42%，主要原因：学习考察交流增多。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97 批，累计接待 574 人次，主要是：学习考察、工作联络等公务接待。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2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50.76 万元，下降 94.12%，主要原因：城管工作经费、智慧城市指挥中心工作经费、垃圾处置费等调整至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75.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57.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10.5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8.2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75.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08.3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46.3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6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电动车辆用于执法执勤。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67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332.6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77.70%。其中，67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1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智慧城管采集与坐席员外包服务费、拆除洪运苑等17个小区违法建筑经费项目、城南综合市场建设项目防空地下室异地建设费、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大余县生活垃圾焚烧外运处理项目、省级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工作经费、维稳工作经费、县城区部分道路周边环境整治提升项目、园林绿化养护设备经费、南安府古商城管理工作经费、垃圾填埋场运行经费、市场管理经费、园林绿化养护维护经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4.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676.34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

看，评价结果得分均在90分以上。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60.8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688.77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履职完成良好，实现了预期效果。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情况。**以打造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为契机，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狠抓环卫园林路灯管理，着力推进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党建、综治维稳、垃圾分类等各项工作，城市管理工作成效明显。

**2、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的关键环节，进一步加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加强预算编制绩效管理。强化项目绩效目标，每年对单位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无具体内容、无明细支出测算，一律不予安排。对照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信息，重点审查资金是否符合规定支出范围，预算执行进度是否及时、合理，部门单位是否完成年初确定的预算绩效目标等。加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在普遍开展单位自我评价基础上，选择一些社会关注度高，涉及面广、金额较大的项目开展再评价，并逐步扩大再评价范围和数量。

**3、综合评价结论。**项目经费严格按照我部门的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使用，按照项目计划安排和实际工作情况开支，

做到了专款专用。2023年度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管理的转移支付开展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2023年全年预算数为17644.77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1771.89万元，执行率66.72%。基本实现了2023年度绩效目标。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2023年完成整体绩效任务目标，相关资金按规定得到落实。经济性：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执行集中支付和财政报账制度，做到合法合规，不超范围、超标准支出，不存在任何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经费控制率达标。效率性：重点工作完成效率，绩效目标完成效率达标。效果性：坚持以人为本，以服务为宗旨，以市场为导向，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全面提高服务质量。确保资金用于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工作日常支出，职工工资发放等方面，合理高效。制定了具体的报销发放办法，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步骤和程序进行，保证预算的有效执行。自评分数：部门绩效运行良好，预算执行效益自评分数为90分。

**5、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绩效管理经验不足。由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时日尚短，还存在对绩效管理文件精神学习不够深入、内涵把握不够准确的问题。预算绩效指标编制不够准确。从实际执行来看，年初预算绩效指标设定不能准确评价项目的开展情况，需要加强文件学习，科学制定绩效指标。加强学习，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熟练掌握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等各项政策，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不断提高业务能力，确保预算指标执行过程不交叉，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加强监控，推进项目执行进度加强与财政部门以及各项目的沟通协调，以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为导向规范使用项目资金，克服困难，积极主动推动项目进程，在不偏离绩效目标的前提下，加快项目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完善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绩效自评结果按程序和规定公开。

本部门“2023年环卫一体化项目”、“垃圾分类处理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主管部门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310	3,190	10	96.37	7
	政府预算资金	0	3310	3190	—	96.3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卫一体化服务费	≤4492万元	319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一体化服务面积	≥2800公顷	2800	10	10
		质量指标	环卫一体化服务质量	≥96%	96	15	15
		时效指标	环卫一体化服务及时率	≥97%	97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环境提升率	≥95%	9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5	15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分类处理项目							
主管部门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231	1,500	10	46.43	0	
	政府预算资金	0	3231	1500	—	46.43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垃圾分类处理项目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垃圾分类处理项目工程款	≤4731万元	15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分类处理项目工程数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垃圾分类处理合格率	合格	基本达成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垃圾分类处理及时率	≥98%	98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提升率	≥96%	96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7%	97	15	15	
	总分				100	90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 (一) 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补助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七) 用事业单位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额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存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附件

#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为有效提升大余县环境卫生服务质量，促进全县社会、经济、环境可持续发展，提高公共产品和服务的供给效率，大余县人民政府决定采用 PPP 模式完成本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及合作期满移交等工作。《大余县城乡环卫一体化 PPP 项目实施方案》已于 2018 年 8 月获得政府方批准同意。通过统一规划，统一安排，科学有序地开展城乡环境卫生一体化工作，彻底解决农村环卫事业发展滞后、垃圾围村、环境脏乱差的问题，提高乡镇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切实改善村民生活环境。

项目从 2018 年 10 月经过公开招标，由深圳市龙吉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西城市天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参与项目，成立项目公司大余龙吉顺天使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正式接手大余县全域范围内的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中转站运营管理、公厕管理、河道保洁等工作。

完成部分设备采购并投入使用，包括 10 吨洗扫车 2 台，18 吨洗扫车 6 台，15 吨绿化喷洒车 4 台、25 吨绿化喷洒车 2 台、4 吨绿化喷洒车 4 台，18 吨压缩式垃圾车 5 台、8.2 吨压缩式垃圾车 11 台、7.3 吨压缩式垃圾车 1 台，1.8 吨路面养护车 2 台、3.4 吨路面养护车 5 台、3.1 吨路面养护车 1 台，4 吨自装卸式

垃圾车 3 台、4.4 吨自装卸式垃圾车 18 台，18 吨压缩式垃圾对接车 3 台，18 吨车厢式垃圾车 2 台，8.2 吨自卸汽车 3 台、3.2 吨自卸汽车 1 台，18 吨抑尘车 1 台。环卫一线人员 1500 余人、管理人员约 50 人，公厕 22 座的管养维护和 11 座垃圾中转站已全部移交给龙吉顺公司；垃圾清运量每日现达 180 余吨。

全面推行大余县城乡环卫一体化管理服务模式，实行县监督考核和各乡镇评分考核的双重监督管理机制，县环卫所每月对 11 各乡镇随机抽查监督考核，各乡镇每月必须组织 4 次以上对各行政村核查（可结合乡镇本级考核进行），将签章后的环卫作业人员配备督查、周考核和日考核资料，汇总形成月度考核台账。

项目资金由财政负担，年初预算 3310 万元，每月考核申报经费。

### （一）绩效目标

1. 总目标。健全城乡环卫基础设施，完善保洁队伍，强化投入保障机制，实现城乡垃圾日产日清的目标，增强群众卫生、环保意识，提高城乡文明程度，从根本上解决环境脏乱差的问题，持续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缩短城乡环境卫生差距，全面改善环境面貌。实现环保清洁全覆盖，提高保洁质量，提高群众满意度，打造宜居环境。

2. 阶段性目标。全力推进环卫 PPP 项目工作，做到垃圾清扫清运及时，做到日产日清。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客观、公正、独立的进行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县城管局负责的环卫一体化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

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实现，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资金效益提供参考依据。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明确本次绩效评价的范围、内容、评价时间及要求，提醒评价应注意事项，为绩效评价工作做好充分准备。项目负责人、财务人员进行座谈，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听取项目介绍，对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设定，资金到位及使用，项目管理等方面进行初步了解。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拟定项目实施单位需要提交的资料清单，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查、分析，根据项目立项背景、目标，初步设定项目绩效的业绩衡量指标及实施方案。

依据初步设定项目绩效的业绩衡量指标及实施方案，确定细化的项目支出指标评价体系，提交县城管局讨论后修改形成最终的指标评价体系（见附表）。绩效评价评价方法采用目标评价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数据采集和社会调查等方法，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 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

		行情况。	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组织实施	<p>管理制度健全性</p> <p>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p>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p>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p>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p>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p>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p> <p>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p>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p>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p> <p>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p>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p>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p> <p>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p>

效益	项目效 益	实施效 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 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 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三）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通过对资料审核、现场评价（勘察、查询、复核）和资料的分类、整理、分析及时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对项目绩效情况实施评价。**一是资料审核。**通过区城管局提供的资料，审核项目立项是否经过前期论证、工程项目建设是否符合批准内容、是否存在擅自调整设计内容。**二是现场评价。**（1）由县城管局填写了项目名称、项目单位、项目属性、项目实施完成时限、资金来源、资金使用情况等相关信息，作为绩效评价的基础数据。（2）向项目主管单位县城管局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取得项目相关资料，对项目的立项，绩效目标设定，资金到位及使用，项目管理等方面进行初步了解。（3）通过现场查看的方式，查看工程实施情况，确定项目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同时，通过对周边群众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了解市民对项目的认可情况。**三是资料分类、整理、分析及时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在取得基础数据资料的前提下，我们对数据进行分析比对，根据指标评价体系进一步计算统计定量指标，确定进行评价所需数据，对定性指标做出经验判断，并运用相应的评价方法对绩效情况进行综合性评价，并逐一打分，在此基础上，根据报告模板格式撰写报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评价分析，项目目标明确、资金使用规范。本项目支出综合评价得分97分，详见评分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8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12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5	2
		组织实施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管理执行有效性	1	1
产出	40	产出数量	15	采购设备数量	15	15
		产出质量	10	设备合格率	10	10
		产出时效	15	采购及时率	15	15
效益	30	生态效益	15	人居生活环境提升率	15	15
		满意度	15	群众满意度	15	15
总分	100		100		100	97
评价等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根据评价分析，大余县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目标明确、资金使用规范、目前投资总额未能实施完成，项目绩效目标未进行细化，故按规定自评价得分97分。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根据《关于同意<大余县城乡环卫一体化 PPP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余字 2018〔54〕号)，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在大余县公共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了采购评审，经过采购结果确认谈判，选定深圳市龙吉顺实业发展有

限公司和江西城市天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联合体为中标社会资本。2019年3月9日大余龙吉顺天使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最为最终的社会资本方与大余县城市管理局举行了服务合同的签约仪式。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从2018年10月经过公开招标，确认深圳市龙吉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江西城市天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参与项目，成立项目公司大余龙吉顺天使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正式接手大余县全域范围内的道路清扫保洁、垃圾清运、中转站运营管理、公厕管理、河道保洁等工作

**(三)项目产出情况。**项目年初预算为3310万元，经过月考核项目2023年执行金额3189.85万元，执行率96.37%。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统一规划，统一安排，科学有序地开展城乡环境卫生一体化工作，建立了一套完整的垃圾收运系统、完成了管理体系的构建。垃圾清扫清运及时，做到日产日清。彻底解决农村环卫事业发展滞后、垃圾围村、环境脏乱差的问题，提高乡镇垃圾无害化处理水平，切实改善村民生活环境。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每季度召集服务企业项目经理、现场负责人开会，服务企业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和下步工作计划，局领导和有关人员布置任务，提出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意见。定期和服务企业面对面沟通交流，可以详细、及时地了解服务情况，全面传达工作要求，实现动态管理规范化。

2、督导服务企业制定内部管理制度、开展岗前培训、岗位中指导和员工之间交流会，进一步增强服务企业和服务人员的专业素养，更好的推进环卫事业的发展。

3、向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宣传环卫一体化工作的重要意义。引导广大群众转变思想观念，更新生产生活方式，切实让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环卫一体化工作带来的美好变化，调动和激发全民参与的积极性和重要性。

## **六、存在的问题。**

环卫工作一般都是政府组织和主导的，民众的积极性不高，参与程度较低。大部分农民环保意识较为薄弱，没有意识到环境问题的严重性。

## **七、相关建议**

1. 加强保洁的督导，增强奖罚机制，提高保洁人员基本素质水平，加强思想教育，建立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绩效水平。

2. 建议财政持续加大政策投入力度，形成环卫一体化的长效政策机制，激发全民参与的积极性，促进环卫一体化可持续发展，加快生态建设步伐。

3. 建立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建议制定出一套完整的资金管理办法及资金审批流程，将经办人、审核人、批准人等落实到书面。

# 大余县城市管理局

## 2023 年度垃圾填埋场运行经费项目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

垃圾填埋场日常工作运行包括垃圾回收、垃圾压实处理、防渗处理、垃圾填埋体形成等工作。为城乡居民提供清洁的生活环境，节约资源和空间，保证公共卫生和环境安全，促进可持续发展，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

##### 2、项目实施情况

垃圾填埋场占地面积约 23.8 万 m<sup>2</sup>, 其中填埋一区和填埋二区占地总面积为 17.83 万 m<sup>2</sup>、渗滤液处理站 1 万 m<sup>2</sup>、渗滤液调节池 1.35 万 m<sup>2</sup>、管理中心区 0.69 万 m<sup>2</sup>。填埋库区总库容为  $240 \times 10^4$  立方米，剩余库容 29.53 万立方米，设计服务年限为 28 年。垃圾填埋量约 35.5 万吨，目前每天全县垃圾量约 180 至 200 吨，通过加强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确保县城垃圾集中处理率达到 100%，确保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垃圾填埋场运行经费由财政负担，2023 年垃圾填埋场运行经费预算资金 351 万，财政下达资金 280.387 万，执行 263.711 万，执行率 94.05%。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总体目标

通过加强、规范垃圾填埋场运行管理，进一步提高垃圾填埋场工作运行效率，达到提高资源回收利用率、减少环境污染，

实现资源的再循环利用与和持续发展，提高城乡环境卫生与居民生活幸福度，促进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和谐。

## 2. 阶段性目标

### (1) 产出目标

垃圾处理率、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 (2) 效果目标

该项目的实施保持县城环境卫生的干净整洁，县城日产生生活垃圾约 200 吨，做到日产日清，集中收集处理率常年保持在 100%。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严格项目管理，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年度目标已全部完成，并且效果明显，在资金管理方面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及使用要求，做到专款专用，严格按照合同条款付款，付款凭证材料完善。

2. 对象和范围：垃圾填埋场占地面积约 23.8 万 m<sup>2</sup>，加强和维护填埋库区和渗滤液处理区防渗衬层系统、渗滤液导排系统、渗滤液处理设施、雨污分流系统、地下水导排系统、地下水监测井、填埋气体导排系统等。提高垃圾处理质量及垃圾无害化处理能力。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开展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原则、统筹兼顾原则、激励约束原则和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过程中严格执行规定的

程序，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按照科学可行和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 2. 评价指标体系

### 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3. 评价方法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采用计划标准进行评价。

##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项目绩效的评价工作主要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检查和核实四个部分，根据项目计划目标，按照评价标准，结合评价体系，检查核实项目是否有序开展，统计完成情况及确认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根据评价分析，垃圾填埋场运行项目目标明确、资金使用规范。本项目支出综合评价得分 97 分，详见评分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8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过程	12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5	3
				预算执行率	5	4
		组织实施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管理执行有效性	1	1
产出	40	产出数量	10	垃圾填埋场运行设备	10	10

		产出质量	15	垃圾填埋场运行工作 质量达标率	15	15
		产出时效	15	垃圾填埋场运行工作 及时率	15	15
效益	30	生态效益	15	人居生活环境提升率	15	15
		满意度	15	群众满意度	15	15
总分	100		100		100	97
评价等次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input type="checkbox"/>					
	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符合《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的评分标准，得分 6 分。
2. 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符合《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得分 6 分。
3. 资金投入：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符合《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得分 6 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2023 年度部分项目财政资金基本拨付至本单位，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符合《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的评分标准，得分 7 分。
2. 组织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符合《部门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的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实际完成率为 90%-100%，得分 10 分。
2. 产出质量：垃圾填埋场运行工作质量达标率 98%以上，

得分 15 分。

3. 产出时效：项目的完成及时率达 98%，得分 15 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实施效益和满意度指标符合评分标准，得分 30 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主要经验及做法。我局将项目评价纳为重点工作，认真迅速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织财务人员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切实将工作抓紧抓细抓实，促进了评价具体工作的落实。并对具体工作作了周密部署，统筹协调各股室，将绩效评价工作作为加强自身财务建设，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

2.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垃圾回收处理工作精细化管理不够，质量有待提升，由于垃圾处理工作点多面广、任务重，垃圾处理工作对人员专业技能要求高，技术能力和精细化管理与要求存在差异，工作实施过程不够全面细致，工作质量有待提高。

### 六、有关建议

深入推进项目绩效管理，防止在绩效管理中走形式、做样子、打折扣现象，逐步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希望财政每月资金及时拨付，保持项目正常运营。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